

高雄市立海青高級工商職業學校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15 年 1 月 19 日

依據：本校 114 學年度第 2 次教師評審委員會決議辦理。

公告事項：

一、本校 114 學年度第二學期(土木科、體育科)代理教師甄選錄取名單如下：

(一)、土木科：

序號	甄選証號碼	姓名	錄取情形
1	2001	謝 O 寶	正取

(二)、體育科：

序號	甄選証號碼	姓名	錄取情形
1	1002	李 O 蓉	正取
2	1001	劉 O 好	備取

二、依簡章拾壹：一、上列正取人員請於本（115）年 1 月 20 日（星期二）上午 10 時前向本校人事室繳交原繳驗之學歷證件正本及相關證件辦理報到，逾期以放棄論，由備取者依成績高低順序遞補。備取者有效期間至 115 年 7 月 31 日止。

